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1年5月4日(公司成立日)
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期间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1年5月4日(公司成立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期间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2
资产负债表	3
利润表	4
现金流量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31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2)第 P0182 号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 5 月 4 日(公司成立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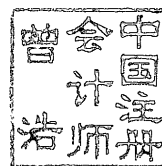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 5 月 4 日(公司成立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曾浩



孙磊



2012 年 2 月 27 日

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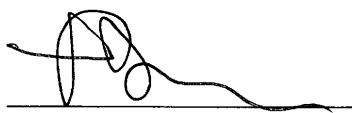
	附注七	期末数 人民币元
<u>资产</u>		
货币资金	1	521,490,564.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398,640,000.00
应收利息	3	2,003,215.68
固定资产	4	16,479,645.35
在建工程		161,699.85
无形资产	5	12,423,601.74
其中：交易席位费		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	47,991,243.80
其他资产	7	25,944,641.55
资产合计		1,025,134,612.51
<u>负债</u>		
应付职工薪酬	8	137,749,493.67
应交税费	9	3,734,200.33
其他负债	10	14,338,777.89
负债合计		155,822,471.89
<u>所有者权益</u>		
实收资本	11	1,020,000,000.00
资本公积		0.03
累计亏损		(150,687,859.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9,312,140.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5,134,612.5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31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1年5月4日(公司成立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本期数
一、营业收入		18,143,006.0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	1,622,847.08
其中：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230,000.00
利息净收入	13	26,269,609.51
投资收益		161,445.63
汇兑损失	14	(9,910,896.18)
二、营业支出		238,702,109.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	101,390.00
业务及管理费	16	238,600,719.25
三、营业亏损		(220,559,103.21)
加：营业外收入	17	21,880,000.00
四、亏损总额		(198,679,103.21)
减：所得税费用	18	(47,991,243.80)
五、净亏损		(150,687,859.41)
六、其他综合收益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0,687,859.4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11年5月4日(公司成立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七	本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自营业务收到的现金净额		179,649.9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095,108.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76,20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50,958.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98,64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97,684.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744,785.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2,91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08,508.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543,88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692,930.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905,608.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05,608.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05,608.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000,000.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000,000.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910,896.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1,490,564.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	521,490,564.54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5月4日(公司成立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累计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11年5月4日(公司成立日)余额	1,020,000,000.00	0.03	-	1,020,000,000.03
二、本期间增减变动金额				
净亏损	-	-	(150,687,859.41)	(150,687,859.41)
三、2011年12月31日余额	<u>1,020,000,000.00</u>	<u>0.03</u>	<u>(150,687,859.41)</u>	<u>869,312,140.62</u>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0]1947号《关于核准设立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文件(以下简称“批复”)核准成立,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号为Z40331000。本公司于2011年1月17日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颁发的商外资资审A字[2011]000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2011年5月4日获取由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20,000,000.00元,工商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75楼75T30室内,法人代表王文学。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股票(包括人民币普通股、外资股)和债券(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的承销和保荐;债券(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的自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员工总人数为146人,其中包括高级管理人员4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自成立起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财务报表亦按照《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08年修订)》列报及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5月4日(公司成立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的会计期间为2011年5月4日(公司成立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5.1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5.2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3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期末公司金融资产均为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4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4 金融资产减值- 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5.5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6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本期末公司金融负债均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7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10 年	5%	19-9.5%
电子设备	3-5 年	5%	19-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无形资产 - 续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0.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购买时按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收入。

12. 职工薪酬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等，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3. 收入确认

1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于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证券承销业务收入于承销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承销协议约定的金额或比例确认收入。

13.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使用本公司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5.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5.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缴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5. 所得税 - 续

1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5.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6.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人民银行授权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6. 外币业务 - 续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7.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公司在运用附注四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确认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 税项

1、 所得税

本公司本期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2、 其他主要税项

<u>税项</u>	<u>计税基础</u>	<u>税率</u>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额	5%
河道管理费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额	1%

七、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u>期末数</u> 原币数	<u>期末数</u> 折合人民币元
现金	4000.00	4,000.00
人民币存款	378,222,580.40	378,222,580.40
美元存款	22,737,066.79	143,263,984.14
银行存款合计		521,486,564.54
货币资金合计		521,490,564.54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期末数</u> 人民币元
债券质押式逆回购	398,640,000.00

七、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 应收利息

	<u>期末数</u> 人民币元
银行存款应收利息	1,187,641.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815,573.94
合计	<u>2,003,215.68</u>

4、 固定资产

<u>项目</u>	<u>办公设备</u> 人民币元	<u>电子设备</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u>原值</u>			
期初	-	-	-
本期增加	1,460,442.00	17,020,682.85	18,481,124.85
本期减少	-	(4,248.75)	(4,248.75)
期末数	<u>1,460,442.00</u>	<u>17,016,434.10</u>	<u>18,476,876.10</u>
<u>累计摊销</u>			
期初	-	-	-
本期增加	83,840.30	1,913,951.05	1,997,791.35
本期转出	-	(560.60)	(560.60)
期末数	<u>83,840.30</u>	<u>1,913,390.45</u>	<u>1,997,230.75</u>
<u>净额</u>			
期末数	<u>1,376,601.70</u>	<u>15,103,043.65</u>	<u>16,479,645.35</u>

七、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 无形资产

项目	交易席位费(注) 人民币元	软件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本期增加及期末数	600,000.00	13,100,897.77	13,700,897.77
累计摊销			
本期计提及期末数	-	1,277,296.03	1,277,296.03
净额			
期末数	600,000.00	11,823,601.74	12,423,601.74

注：交易席位费属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持有期间内不需要摊销。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期末数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数 人民币元
应付职工薪酬	137,749,493.67	34,437,373.42
预提费用	7,519,425.03	1,879,856.25
可抵扣亏损	46,696,056.51	11,674,014.13
合计	191,964,975.21	47,991,243.80

本公司认为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7、 其他资产

	期末数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 (1)	4,611,563.94
长期待摊费用 (2)	17,486,183.45
预付账款	3,846,894.16
合计	25,944,641.55

七、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7、 其他资产 - 续

(1) 其他应收款

①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期末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坏帐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4,611,563.94	100.00	-	4,611,563.94
合计	4,611,563.94	100.00	-	4,611,563.94

②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披露如下:

	期末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坏帐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 重大的款项	4,586,875.79	99.46	-	4,586,875.79
其他单项 不重大的款项	24,688.15	0.54	-	24,688.15
合计	4,611,563.94	100.00	-	4,611,563.94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指单项金额大于人民币 5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③ 其他应收款均为办公室租赁押金，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2) 长期待摊费用

	期初额 人民币元	本期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期摊销额 人民币元	期末数 人民币元
租入固定资 产改良支出	-	19,403,066.96	1,916,883.51	17,486,183.45

七、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8、 应付职工薪酬

	期初数 人民币元	本期计提 人民币元	本期支付 人民币元	期末数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82,123,808.51	(46,004,404.84)	136,119,403.67
应付董事及监事薪酬	-	2,995,391.12	(1,365,301.12)	1,630,090.00
职工福利费及住房公积金	-	666,222.00	(666,222.00)	-
社会保险费及补充养老保险	-	2,638,589.00	(2,638,589.00)	-
其它职工薪酬	-	1,230,572.19	(1,230,572.19)	-
合计	-	189,654,582.82	(51,905,089.15)	137,749,493.67

本公司本期实际发放的关键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5,186,939.39 元。

9、 应交税费

	期末数 人民币元
个人所得税	3,734,200.33

10、 其他负债

	期末数 人民币元
其他应付款 (1)	6,319,352.86
预收账款	500,000.00
预提费用 (2)	7,519,425.03
合计	14,338,777.89

(1) 其他应付款

	期末数 人民币元
投资者保护基金	544,290.18
采购款项	5,090,080.78
其他	684,981.90
合计	6,319,352.86

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七、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0、 其他负债 - 续

(2) 预提费用

	<u>期末数</u> 人民币元
预提房租水电费	4,285,770.17
预提邮电通讯费	870,507.00
预提差旅费	900,000.00
其他	1,463,147.86
合计	<u><u>7,519,425.03</u></u>

11、 实收资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计人民币 1,020,000,000.00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到位。投资者按本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本投入情况如下：

	<u>出资比例</u> %	<u>期末数及期初数</u>	
		美元	折合人民币元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6.67	-	680,000,000.00
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	33.33	52,072,165.90	340,000,000.00
			<u><u>1,020,000,000.00</u></u>

上述资本的实收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1)第 0029 号验资报告。

1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20,000.0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1)	620,000.00
财务顾问业务收入 (2)	1,400,00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97,152.92)
合计	<u><u>1,622,847.08</u></u>

七、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续

(1)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明细如下：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承销股票	230,000.00
承销债券	390,000.00
合计	<u>620,000.00</u>

(2) 财务顾问业务收入均为其他财务顾问收入。

13、 利息净收入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26,269,609.51
其中：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1,313,980.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955,628.90
合计	<u>26,269,609.51</u>

14、 汇兑损失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汇兑损失	<u>9,910,896.18</u>

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u>税种</u>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营业税	89,725.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80.80
教育费附加	4,486.28
其他地方税费	897.26
合计	<u>101,390.00</u>

七、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6、 业务及管理费

	本期累计数 人民币元
职工薪酬	189,654,582.82
房租水电费	13,095,749.54
差旅费	8,089,278.10
折旧及摊销费	5,191,970.89
邮电通讯费	1,845,997.87
业务招待费	1,718,093.39
公杂费	861,847.89
投资者保护基金	544,290.18
业务宣传费	493,160.20
会员费	108,333.00
其他	16,997,415.37
合计	<u>238,600,719.25</u>

17、 营业外收入

		本期累计数 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	(1)	21,876,000.00
其他		4,000.00
合计		<u>21,880,000.00</u>

- (1) 本期政府补助系根据沪府发[2009]40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集聚金融资源加强金融服务促进金融业发展的若干规定〉的通知》等相关规定获得的一次性资金补助。

七、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8、 所得税

本期累计数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991,243.80)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亏损的调节表如下：

本期累计数
人民币元

会计亏损

(198,679,103.21)

按 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669,775.80)

调增不予抵扣的费用的纳税影响

1,678,532.00

合计

(47,991,243.80)

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期末数
人民币元

现金

521,490,564.54

其中：库存现金

4,000.00

银行存款

521,486,564.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1,490,564.54

七、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1)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税后亏损	(150,687,859.41)
加: 固定资产折旧	1,997,791.35
无形资产摊销	1,277,296.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16,883.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少额(减: 增加)	(398,640,000.00)
汇兑损失	9,910,896.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 增加)	(47,991,243.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10,209,085.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150,732,39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692,930.6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1,490,564.5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1,490,564.54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投资方:

<u>名称</u>	<u>关联方关系</u>	<u>注册地点</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持股比例</u>	<u>法定代表人</u>
华鑫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 (“华鑫证券”)	股东	中国深圳	证券公司	人民币 16 亿元	66.67%	洪家新
摩根士丹利亚洲 有限公司	股东	中国香港	金融机构	美元 2,945.5 万元	33.33%	不适用

(2) 与本公司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如下:

<u>关联方名称</u>	<u>关联方关系</u>
摩根士丹利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信息技术”)	股东之全资子公司
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	股东之全资子公司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一) 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 续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二) 关联方交易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条件及价格均按双方协议价进行处理。

(1) 业务及管理费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	637,665.75
摩根士丹利信息技术	3,276,911.68
合计	<u>3,914,577.43</u>

(2) 资产转让

摩根士丹利信息技术	
- 转让固定资产	1,195,797.44
- 转让无形资产	735,166.00
华鑫证券	
- 转让交易所席位	600,000.00
合计	<u>2,530,963.44</u>

(3) 其他负债

	<u>期末数</u> 人民币元
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	672,494.80
摩根士丹利信息技术	3,276,911.68
合计	<u>3,949,406.48</u>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三)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任职期间实际发放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6,764,967.78 元。

九、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再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公司制定了相应的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和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信息系统持续监控来管理上述各类风险。

2011 年，本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针对市场环境和业务情况，编制了《风险治理制度》、《市场风险管理制度》、《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等部门风险管理制度，基本健全了相关部门对各项业务进行全面风险管理的制度体系。

(2)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本公司实行“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公司经营班子(风险管理委员会)——公司中后台管理职能部门——各级部门负责人”的四级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各级组织和人员需在授权范围内履行风险管理的职责，超过权限需报上一级风险管理组织和人员决策。其中，风险管理部、合规部、法律事务部、财务部及内部审计部是本公司风险管理的主要中后台管理部门。

九、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 续

(2)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 续

风险管理部是本公司中后台管理职能部门中负责风险管理的核心部门，履行综合性的风险管理职能，侧重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的管理，享有风险管理相关事项的知情权、报告权和执行检查权。合规部与法律事务部是本公司合规管理的核心职能部门，分别负责对本公司经营管理活动和员工执业行为进行合规管理，以及管理本公司的法律事务工作。财务部负责对本公司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控与管理。内部审计部负责对本公司各级部门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及经营管理绩效进行独立、客观地检查、监督、评价，并督促其改进。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因市场因素的波动而导致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价格下跌而遭受损失的可能性，这些因素包括证券价格、利率、汇率等。

本公司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制度》，由风险管理部和各业务部门风控岗对本公司自营头寸和交易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度量相关持仓损益指标并即时提示相关风险，以确保投资业务在外部合规和公司内部授权的范围内进行。本公司根据风险敞口制定相关的投资规模限额和风险限额并分解到各投资部门，通过多种方法(例如投资限制、压力测试和敏感性分析、基点价值 PV01、信用利差 PV01、VaR 等)的配合使用来管理市场风险。

价格风险主要为债券价格和产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自营债权类主动性投资业务尚未开展，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未面临重大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未面临重大的利率风险。

汇率风险主要为外币资本金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即积极向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分局递交结汇申请，但受到国家整体经济形势及结汇额度的制约，本期内累计结汇 3000 万美元，尚余 2,273.71 万美元尚未取得外管局的结汇核准。本公司将继续积极向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分局提交申请将剩余的美元存款结汇，进一步降低汇率风险。如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上升 50 个基点，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为减少人民币 716.32 万元。

九、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在贷款、结算、交易等过程中，因合同一方不能或不愿履行承诺而使公司资金遭受损失的可能性。本公司面临信用风险的资产主要是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主要信用风险来自于交易对方违约和交易品种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风险，最大的信用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管理主要借助信用评级和限额管理手段，从投资品种、发行主体和交易对手三个层面进行分类分级授权管理。风险管理部负责向公司投资委员会提出风险指标和限额的建议。公司投资委员会审议并通过的风险限额指标中限定了金融资产的投资品种、主体评级和交易对手。由风险管理部负责风险指标和限额的日常监控工作，固定收益部在开展日常投资业务中，按照分类分级授权要求，在债券销售业务和撮合交易业务中针对不同类别的交易对手，采用不同的交易结算方式，并设定不同的授权额度。所有超过交易额度授权的业务均需上报风险管理部审核，并上报本公司分管领导批准。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质押的债券均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财政部代理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铁道债、中石油债和国家电网债，而且交易对手均经过严格挑选，仅限于优质的金融机构。因此本公司认为面临的信用风险并不重大。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不能以合理的价格迅速地卖出持有证券或将该工具转手而使公司遭受损失的可能性。而流动性是指资产在不受价值损失的情况下是否具有迅速变现的能力。本公司持有的资产大部分为现金及银行存款，迅速变现的能力强，本公司由财务部和固定收益部负责资金的管理和运作，两部门建立了明确的分工和复核授权机制，大规模的资金运作需要经过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集体决策。

本公司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及《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指引(试行)》的要求，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指标的风险动态监控系统，定期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机制已平稳运行，为本公司各项业务开展提供了有利的保障。

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对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以及现金流状况进行了相关压力测试，测试结果良好，安全边际较高。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未面临重大的流动性风险。

九、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5、 公允价值

本期末公司无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 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期末数
人民币千元

2,282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6,74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7,875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17,29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以上

6,554

合计

58,464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十一、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于 2012 年 2 月 26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财务报表结束*...*...*

后附资料不构成本已审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调整表
2011年5月4日(公司成立日)
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期间

	合计 折合人民币元
本期间税前亏损总额(注 1)	(198,679,103.21)
调增：	
1. 本期间超标准列支的业务招待费	1,627,378.36
2. 预提奖金	137,749,493.67
3. 预提费用	7,519,425.03
4. 其他	5,086,749.64
本期间应纳税所得额	<u>(46,696,056.51)</u>

注 1：应主管税务机关的要求，本公司编制了此“应纳税所得额调整表”，此表仅供税务机关参考，不作为已审计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